成都市快乐体操比赛规程

一、主办单位

成都市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

**二、承办单位**

成都市体操运动协会

成都市锦冠青少年体育俱乐部

**三、执行单位**

成都市幼儿体育协会

**四、比赛时间和地点**

（一）时间：6月18日

（二）地点：成都市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

**五、参赛单位**

成都市区域内各幼儿园、小学、青少年俱乐部均可报名参加

**六、快乐体操竞赛组别及项目**

**（一）组别**

1.校园组

（1）甲组：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

（2）乙组：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

（3）丙组：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

（4）丁组：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

2.俱乐部组

（1）儿童甲组：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

（2）幼儿甲组：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

（3）幼儿乙组：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

（4）幼儿丙组：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

（二）比赛内容

1.参赛项目：快乐徒手套路一级、二级、三级；快乐器械一级、二级、三级 ；快乐障碍赛一级、二级、三级。

2.所有组别，男女分组单人报名。（每个组别少于8人参赛，将取消本组比赛）

**七、成套动作时间规定及服装要求**

（一）快乐体操套路时间，时间的计算以动作开始后计时，最后一个动作结束停表。

1.一级套路：40秒-60秒

2.二级套路：50秒-80秒

3.三级套路：60秒-90秒

（二）服装要求

1.男子：背心+短裤，可穿袜子或者赤脚。

2.女子：体操服不能有裙边，不能穿袜子。

**八、竞赛办法**

（一）场地

1.快乐体操套路都在自由体操场12\*12地内进行，四周用5

公分宽的红带作为标志线。

2.快乐器械由将在幼儿专业体操器械（跳板、单杠、平衡木、

蹦床）上完成规定动作。

3.快乐障碍赛将在自由体操场12\*12的场地内完成跑、跳、

爬、翻、滚等规定动作。

（二）赛制

比赛采用单场决赛制

（三）评分规则按照《成都市2022年成都市快乐体操评分规则执行》，执行 20 分制。

**九、比赛流程**

1.赛前热身-检录-比赛-轮场-比赛结束

（1）赛前热身：开赛前1个小时开放比赛场馆用于热身活动

（2）快乐体操套路比赛：3条比赛道同时进行比赛，每条赛道由2名裁判员进行打分。

（3）快乐器械比赛：4个器械项目将以循环方式进行比赛，每队按照出场顺序比赛。每个器械项目将由2名裁判员进行打分。

（4）快乐障碍赛：障碍赛将在自由体操场地完成规定障碍动作，将以时间确定名次。

（5）出场顺序根据赛前领队教练联席会上抽签结果决定。

**十、教练员的权利及要求**

1.教练员必须熟悉规则，行为必须符合规则要求。

2.在运动员器械比赛时必须一名教练员在旁进行保护，如无

保护扣最后总分0.3分。

3.服从评委会的要求，在比赛进行过程中禁止询问有关评分问题，不得影响裁判正常打分。如对评分有异议可通过书面形式申请到仲裁处。

4.组织好各队队员参加比赛，共同维护比赛秩序。

5.在比赛中，如出现非运动员本身原因而造成的比赛中断，经总裁判长同意后，有权向裁判长申请重新开始。

**十一、运动员的要求**

提前在场外做好比赛准备，当前一队比赛时，由教练员带入场地外等待，不得影响他人比赛。

**十二、录取名次与奖励**

1、各组别各单项，按照 4:3:43的比例录取金、银，铜奖，颁发证书和奖牌。

2、最佳运动员奖（由各参赛单位按 5:1 推荐优秀运动员），颁发证书。

**十三、报名与报到**

1、各参赛队须在网上报名。报名自即日起至6月12日中午 12：00 截止。报名后不得更改，逾期不接受报名。报名邮箱：85272364@qq.com。联系电话：黄老师13402874828

2、各代表队报领队 1 名，教练员 1名。

3、幼儿园各代表队须配置保育员 2 名、队医 1 名。

**十四、仲裁、裁判长及裁判员: 仲裁、裁判长由成都市少年**

**儿童业余体育学校选派，主裁判员由成都市体操运动协会选派。**

**十五、费用 本赛事参赛费150元/人/项，各参赛单位交通费、**

**食宿费一律自理。**

**十六、本规程解释修改权属主办单位，未尽事宜由成都市幼儿体育协会另行通知。**

**十七、其他本次比赛的摄像录像及衍生作品版权、著作权归主单位所有。主办单位有权对本次赛事进行录像并制作光盘等宣传品，有权对本次赛事活动摄像录像及衍生品进行发行、出售。**